

2025 年 CIMC“西门子杯”中国智能制造挑战赛

智能制造通识赛项

初赛 竞赛细则（本科/高职）

一、 总则

1. 公平、公正、公开为原则，以参赛队伍的工程实施效果为考核标准。
2. 全国竞赛组委会以甲方的身份发布工程项目招标需求，各参赛队伍以乙方的身份，根据甲方提出的要求，进行项目方案设计，并以工程承包商的身份进入比赛现场实施。全国竞赛组委会将组织专家就项目系统开发和现场系统实施对参赛队伍的系统分析、系统设计和系统实施能力进行综合考察。
3. 全国竞赛组委会和各分赛区/赛点竞赛组委会只保证比赛设备可正常使用，比赛现场不再对硬件组态、程序下载等基础问题作技术支持，参赛队伍需要自行分析解决问题。
4. 参赛队伍需要自行携带电脑，作为系统的上位机，并自行负责设备的连接。**比赛现场不再提供备用机电脑及任何相关外设。**
5. 正式比赛期间，指导教师不得进入比赛现场。不听规劝者将取消其所带领的参赛队伍的比赛资格。原则上不允许以任何原因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需要边裁陪同。
6. **在现场比赛过程中，所有参赛队员不允许使用手机等通讯设备。**

二、 初赛竞赛细则

1. 各参赛队伍针对比赛题目自主构思控制方案，完成系统设计、系统调试和程序开发，并于指定日期和地点参加现场比赛。
2. 3月初，在“大赛官网-赛项资料”发布初赛样题，供参赛队伍备赛练习，初赛赛题和评分标准以比赛现场发布的任务书为准。
3. 比赛形式：分赛区+赛点的形式，参赛队伍可以预约自己所在赛区内的赛点参加线下比赛。
4. 比赛预约，参赛队伍联系自己赛区内的赛点预约比赛，同时需要和赛点确认进校要求。如果赛点无法接待，联系所在的分赛区预约比赛，未自行预约赛点参赛的参赛队伍，默认是在分赛区进行比赛。
5. 参赛报到。（2025年由各个赛区负责线上报到，自动完成）
6. 抽签。分赛区组织线上抽签。参赛队伍在各赛点比赛顺序，按照抽签顺序由小到大进行（本校队伍按照抽签顺序由小到大先比，其余队伍后续按照抽签顺序由小到大进行）。
7. 赛前一周内，分赛区公布所有队伍在各个赛点的比赛顺序，各参赛队伍按照时间参赛。

8. 初赛满分为 100 分，全部为现场上机比赛环节的成绩。由全国竞赛组委会提供的初赛赛题评分标准进行现场人工评分，分赛区/赛点赛项负责人（以下称主裁）及赛位裁判（以下称边裁）负责监督比赛过程。
9. 参赛队员需要携带能够证明身份的有效证件（例如，身份证、学生证）、《法律声明》、《免责声明》、报名表（学院盖章）、《保险单》（外校学生需要），经现场工作人员检录后进入赛场。如发现有冒名顶替者，取消该参赛队伍的参赛资格。
10. 检录环节，检录人员通过胸牌和身份证（或学生证）核对参赛队员的身份信息。检录完毕后，参赛队员摘掉胸牌，上交手机，才能参加比赛。**所有参赛队员均需要检录，没有检录的参赛队员将无法获得任何成绩与奖项。**
11. 如果参赛队员迟到，迟到者取消比赛资格。
12. 比赛结束前不允许提前离场，否则按照弃赛处理。

【上机环节】

13. 参赛队伍全部入场后，主裁判宣读比赛注意事项。主裁判宣读比赛注意事项期间，参赛队员不得进行任何操作。
14. 宣读完毕后，主裁判与边裁分发初赛具体任务要求（赛题、评分标准和竞赛细则等）。参赛队员在读懂现场给出的比赛题目及要求的前提下，在规定时间内独立完成。
15. 初赛上机比赛时间为 **90 分钟**，是包括现场实施、调试以及评分的总时间。参赛队伍初赛现场实施调试时间为 **60 分钟**，评分时间 **30 分钟**。
16. 比赛正式开始时，边裁开启工位配置的摄像设备（手机、摄像头）录制比赛过程（以下统称“监控视频”），直至比赛结束。
17. 在比赛过程中遇到任何问题，参赛队员可举手示意边裁，边裁须及时通知主裁进行处理。
18. 如果由于设备原因导致比赛无法继续，经主裁与技术人员确认后，安排参赛队员在当日最近的空余机位进行补试，补试前参赛队员应当安排在具有监控的等候室进行等候。等候期间应当有边裁、巡检或仲裁组专家等陪同人员，等候期间严禁使用手机或计算机等方式与外界联系，严禁开展任何与比赛相关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编程、讨论题目、与外界通信讨论题目等等，如有违反，取消补赛资格，成绩以 0 分记录**，主裁将事情经过记入突发事件记录表。
19. 如果由于参赛队伍操作原因导致比赛无法继续，经主裁与现场技术支持人员将问题排除后，参赛队伍可继续进行比赛，处理问题所需时间将计入该参赛队伍的现场比赛时间，现场比赛时间不再向后顺延。
20. 参赛队伍在完成所有调试任务内容后，即可申请进行评分，且仅可申请一次评分。
21. 如果参赛队伍在比赛规定的现场比赛时间内提前完成比赛任务的实施与调试，将所用参赛设备调

整至待评分状态（初始状态）后向边裁示意，申请进行评分。此时，边裁记录该参赛队伍的实际比赛时间，各参赛队伍所用的时间也将作为最终名次的评判指标之一。**注意：比赛最后 5 分钟之内示意完成的，比赛所用时间均按 60 分钟计时。**

22. 到达比赛规定时间后，参赛队伍须立即停止设备调试工作，并保证所用参赛设备已经调整至初始状态，等待评分。此时，边裁记录该参赛队伍的比赛时间为 60 分钟。如达到规定调试时间后，参赛队伍未停止设备调试工作，且不听边裁劝阻，强行继续进行设备调试，则取消该参赛队伍的参赛资格，该参赛队伍的比赛成绩记为 0 分。

23. 在开始评分前，参赛队伍需要确认控制程序是否已下载至 PLC 中，智能产线虚拟平台处于打开状态，并且和 PLC 建立通讯，确保设备处于待评分状态。

24. 评分过程中评分裁判按照初赛赛题评分标准发出操作指令，参赛队员按照评分裁判的指令（赛题评分标准）执行，未按照指令操作导致设备误动作，影响评分结果，一切后果由参赛队伍承担。

25. 评分期间参赛队员不得进行设备调试工作和干扰评分过程。

26. 评分结束后，参赛队员须按照命名规则（如下表）将控制程序文件归档，并拷贝至边裁提供的 U 盘中，以备全国竞赛组委会抽样审核与查重。

文件	命名规则
PLC 归档文件	队伍编号.Zap18

27. 边裁只负责提供 U 盘，归档工作由参赛队员自行完成，一切后果由参赛队员自行承担。

28. 参赛队员不得对比赛赛题进行拍照或将比赛赛题带出赛场。比赛完成后，参赛队伍应将比赛赛题交回至边裁。

29. 比赛结束后，参赛队员需要向边裁提交：①控制程序归档文件（见 26）；②初赛赛题；③初赛赛题评分标准，同时清空 S7-1500 CPU。之后全体参赛队员与主裁、评分裁判、边裁共同在《现场确认表》上签字确认，确认无误后，参赛队员方可离开比赛现场。未进行成绩签字确认的参赛队伍，其成绩视为放弃，按 0 分计。

30. 每场比赛结束，分赛区/赛点计分裁判将现场确认表的成绩录入成绩汇总表和成绩张贴表，在赛场外张贴成绩表。同时，分赛点计分裁判将成绩汇总表发至分赛区，由分赛区统一将成绩录入后台系统并发布本场比赛所有队伍的成绩。

31. 在对比赛设备进行检查确认后，边裁重新启动 S7-1500 CPU。

32. 每一日比赛结束后，边裁将保存的比赛工程文件（PLC 归档文件）、现场确认表、赛题和评分细则交给主裁。

33. 所有参赛队员应严格按照本规则执行，服从裁判工作。任何违规行为由主裁记入违章记录表，并参照违规处罚措施进行处理。

34. 当所有参赛队伍比赛结束后，边裁将所有比赛相关文档及资料交与主裁判。
35. 分赛区主裁判将所有参赛队伍的控制程序归档文件（PLC 归档文件）、监控视频、现场确认表提交至所属的分赛区。
36. 分赛区/赛点主裁判将保存的控制程序归档文件（PLC 归档文件）、监控视频以及现场确认表汇总整理。
37. 本赛区所有参赛队伍完成比赛之后，分赛区主裁和计分裁判共同按照队伍比赛成绩总分由高到低顺序来确定本赛区各参赛队伍的奖项名次。若出现两支及两支以上的参赛队伍成绩相同时，将依次按照比赛所用时间、智能产线虚拟调试、对象卡编程调试、HMI 人机界面进行比较，以确定队伍奖项名次的先后顺序。
38. 所有参赛队伍在比赛期间确保电话畅通。
39. 其他未尽事宜，由分赛区主裁判和边裁共同协商后现场给出解决措施。

三、 注意事项

1. 比赛过程中不允许以任何方式泄露参赛队员的身份。参赛队伍提交的任何参赛文档以及上位机监控画面中，不得出现或暗示任何与参赛队伍和学校相关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名称、LOGO、姓名、队名等信息。
2. 大赛秉承公平、公正、民主、公开的原则，为了弘扬和培养正直、严谨的工程师品德，凡属于利用不正当手段以提高自身分数的行为，或弄虚作假的行为均属于违规范畴，视情节轻重予以从扣分到除名的惩罚。下表列举部分违规行为和处罚措施。

违规条款	处罚措施
冒名顶替参赛	取消该队伍参赛资格
指导教师不听规劝，进入比赛现场进行上手指导或操作	
未经裁判许可对上位机进行操作，且不听裁判规劝	
损坏比赛设备	
对设备进行加密操作，影响分赛区、分赛点比赛秩序	
比赛结束前，包括但不限于在网络、QQ、微信群、论坛等传播赛题、评分标准等涉及比赛细节内容	
控制程序存在抄袭雷同的行为	取消双方的参赛资格
参赛队员迟到或提前离场的行为	取消该队员参赛资格
未在现场确认表签字确认成绩的参赛队员	
向专家透露学校名称、标志或指导教师姓名等参赛队伍信息	扣 10 分
未按照规定提交 V18 版本 PLC 控制程序，或提交虚假的无法正常打开的 PLC 控制程序的	

四、 常见问题提醒

1. 上机练习。参赛队伍在大赛后台选择可以提供练习的院校预约练习。
2. 如果某赛区本赛项的本科、高职组均由同一所学校承办分赛区，那么这个赛区内的赛点，无论本科、高职院校均可以接待本赛区内的本科、高职队伍（即赛点不区分本科、高职）。
3. 如果某赛区本赛项的本科、高职由不同学校承办分赛区，那么原则上这个赛区的本科赛点归本科的分赛区管理，高职赛点归高职的分赛区管理。本科组队伍到本科分赛区、赛点参赛，高职组队伍到高职分赛区、赛点参赛。